

# 长治市上党区民政局文件

长上民字〔2024〕9号

## 长治市上党区民政局 关于印发《全区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机关各股室，事业单位：

现将《全区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并详细记录，完善并落实覆盖工作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发现重大事故隐患要及时报告属地民政部门，并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管控风险。在清明节、中元节、春节等重要节日、重大节点前，加强殡葬场所火源管控，配合开展野外祭扫用火检查，严防火灾等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加强重点环节隐患排查整治。主动邀请具备专业资质的机构对消防安全、施工安全、用电用气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等各环节风险开展安全鉴定和评估，重点整治违规动火施工作业、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外墙保温、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占堵生命通道、消防设施故障停用等突出安全隐患。健全部门联合会商、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主动争取应急管理、消防、住房城乡建设、行政审批服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支持指导，全面加强民政服务机构全流程各环节的风险管控和安全治理。畅通民政服务机构重大事故隐患投诉举报或报告渠道，主动接受机构从业人员、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对反映的有关问题依法依规做好核查处理。建立重大事故隐患提级治理机制，涉及跨部门协调事项的，各乡镇（街道）民政部门要及时报请属地党委、政府予以解决。

（三）完善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机制。依托全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信息系统、残疾人福利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全国

(DB14/T2488-2022)以及儿童福利领域服务机构、精神卫生福利机构、救助管理机构、殡葬服务机构有关管理办法和标准规范、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处置知识技能等，切实提高有关机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推动每个民政服务机构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面向全体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重点培训安全管理法律法规、本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消防设施设备使用方法、应急疏散和自救逃生知识技能、应急预案的内容和程序等，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能力。

(六)推进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健全完善和宣贯落实。持续做好《养老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2024年出台的社会事务、儿童福利领域服务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宣贯。结合2024年“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活动深入养老机构一线开展《养老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宣传解读。区民政部门结合实际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检查指引指南等配套政策文件，进一步细化应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的情形，规范事故隐患排查工作流程，明确复杂情况下综合判定机制和程序等，不断增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可操作性，指导提高基层民政部门监督检查和机构自查自纠事故隐患的能力。

(七)加大科技支撑系统建设力度。区民政部门争取“十四五”社会服务设施底线工程项目等多种资金投入，指导有

区民政部门要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和目标，持续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因地制宜推动民政系统安全宣传。督促指导民政服务机构紧密结合机构硬件设置和人员特点完善应急预案，每年至少组织1次疏散逃生演练，确保机构内工作人员和有生活自理能力的入住对象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

(十)开展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区民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应急、消防、住建等部门，依照有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对民政服务机构在服务安全和质量方面存在可能危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风险的，责令限期整改；民政服务机构在建筑、消防、食品、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特种设备等方面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由其他部门查处的，及时通报移送有关部门依法处理，应当由民政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转入行政处罚程序；民政服务机构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区民政部门要对问题突出和严重的民政服务机构下发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负责人、整改期限，建立台账按期跟踪整改状况。对工作滞后、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的养老机构进行约谈通报，对于未开展排查或者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通报当地党委和政府，对相关责任方提出责任追究建议。对发生重特大事故负有责任的民政服务机构主要负责人，终身不得担任民政服务机构的主要

健全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切实转变工作方式方法，联合相关部门通过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的方法来督促指导服务机构排查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目标如期实现。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民政部门难以单独整改的，要及时向属地党委和政府报告，争取推动解决；对安全不达标又确实整改不了的机构，要在做好服务对象转移安置的前提下及时关停并转，决不允许“带病运营”。

(四)加强督导检查。要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交叉互检等方式，分阶段开展检查督导，深入民政服务机构一线检查治本攻坚行动开展情况，及时通报发现问题，交流典型经验做法，全面落实治本攻坚行动要求，切实提升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水平。要建立健全督导督办、责任倒查等工作机制，加强监督指导，严格问责问效，推动治本攻坚行动落地落实。

(五)及时总结报送。根据区安委办和区民政局等通知要求，各民政服务机构及时报送治本攻坚行动推进落实情况。

联系电话：0355-8089600(传真)

电子邮箱：Sdqmzj@163.com